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具有役男身分學生出國實習申請書

科系年級	姓名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戶籍地詳址	出國原因	國家地區	出國時間	備考
					出國實習		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	
附件	檢附本校推薦至國外實習機構核發之錄取/邀請文件影本			出國實習 評估單位 核章 (所屬系所)	系所戳章	學生兵役 承辦單位 核章		
申請人簽名							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			

備註：1.所有資訊(除了申請人簽名)請以電腦輸入，避免字跡無法辨識之情況。

2.流程：學生→系所單位→會知研發處→學生兵役承辦人

會知研發處核章：

申請須知：

- 一、凡在本校就讀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學生，因奉派或推薦至國外實習申請出境者，申請出國時間：於四個月以上，一年以內者。
- 二、本申請書僅供在學役男辦理出國手續用，請於出國前三十天親送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。申辦期間請勿逕自辦理出境，以免觸犯「役男出境處理辦法」第6條役男已出境尚未返國前，不得委託他人申請再出境；出境及入境期限之時間計算，以出境及入境之翌日起算。
- 三、學生出國期間不得委託他人申請辦理離校(休、退學)手續，避免造成學生緩徵作業困擾。

